



金錢村何東學校

二零二一至二零二二年度通告第 109 號 遞交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資料家長同意書 (升中)

敬啟者：

你的子女即將升讀中學。本校現徵求你的同意，把你子女的特殊教育需要資料（例如：醫療報告、評估報告、支援摘要、學習記錄、教學建議等）連同你的書面同意轉交其將入讀的中學，並讓教育局於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結果公布後，把你子女在「特殊教育資訊管理系統」內的特殊教育需要基本資料（如特殊教育需要類別及所需的支援層級）傳送至中學，以便教育局和有關學校作教育用途，包括讓學校及早知悉你子女的特殊教育需要，並繼續為你子女提供適切的支援。請留意，轉交有關資料不會影響你子女的升中派位結果。如你不同意有關安排，教育局和有關學校未必有足夠資料為你的子女提供所需的支援。

請家長於6月24日或以前簽署，如有查詢，請致電2670 3849與鍾主任聯絡。

此致
貴家長

金錢村何東學校

校長：吳毓琪 謹啟

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日



21-22 通告第 109 號

※ 回 條 ※ (交鍾維志主任)

(請在適當之□內加✓)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知悉第 109 號通告(遞交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資料家長同意書)的內容，並

同意 貴校把敝子弟的特殊教育需要資料連同本回條轉交其將入讀的中學，並讓教育局於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結果公布後，把其在「特殊教育資訊管理系統」內的特殊教育需要基本資料（如特殊教育需要類別及所需的支援層級）傳送至中學，以便教育局和有關學校作教育用途，包括讓學校知悉其特殊教育需要和提供適切的支援。其個人資料只會用於上述用途。

不同意 貴校把敝子弟的特殊教育需要資料轉交其將入讀的中學，亦不同意教育局於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結果公布後，把其在「特殊教育資訊管理系統」內的特殊教育需要基本資料傳送至中學。不同意的原因是：

子女不需要接受特殊教育支援

對透露子女有特殊教育需要有所保留

其他：_____

此覆

金錢村何東學校校長

()班學生：_____ ()

家長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二零二二年六月 日